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建省石狮市人民法院公告

郑东琼：本院受理原告福建力天物业有限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，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，现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规定，向你公告送达(2025)闽0581民初7582号民事起诉状副本、证据材料副本、开庭传票、告知审判人员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、提供/确认送达地址告知书、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、民事裁定书（转普）等应诉材料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内，期限内不提交证据，视为放弃举证权利。本院定于2025年11月17日09:30在本院祥芝法庭第二法庭开庭审理此案。届时如不到庭，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石狮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12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10月12日)